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9-135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4日上午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12月13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杨林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各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方式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中国电子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证券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杨林、付贤民进行了回避。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此项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取得的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次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数额未超过该次募集资金金额10%以上，故此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截至2019年12月9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五）《关于全资子公司“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资产无偿划转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2019年12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4.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6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